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

Distr.: General
1 July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十一届会议

2002年6月24日至28日, 纽约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主席关于委员会工作进展情况的说明

1. 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按照第九届会议作出的决定 (CLCS/29, 第24段) 和大会2001年11月28日第56/12号决议第20段, 于2002年6月24日至28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第十一届会议。
2. 委员会下列18名成员出席了会议: Hilal Mohamed Sultan Al-Azri, Alexandre Tagore Medeiros de Albuquerque, Lawrence Folajimi Awosika, Harald Brekke, Galo Carrera Hurtado, Noel Newton St. Claver Francis, Peter F. Croker, Indurlall Fagoonee, Mihai Silviu German, Abu Bakar Jaafar, Mladen Juračić, Yuri Borisovitch Kazmin, 吕文正, Yong-Ahn Park, Fernando Manuel Maia Pimentel, Philip Alexander Symonds, Kensaku Tamaki, 和 Naresh Kumar Thakur。
3. Osvaldo Pedro Astiz, Samuel Sona Betah 和 Yao Ubuènalè Woeledji 未能出席会议。
4. 依照为审议俄罗斯联邦提出的划界案而设立的小组委员会 (CLCS/32, 第16段) 的建议, 委员会还邀请委员会和小组委员会两名前任成员 Karl H. F. Hinz 和 Iain C. Lamont 作为专家出席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有关小组委员会工作的部分。小组委员会建议邀请他们二人参加, 以便他们可以在委员会审议小组委员会就俄罗斯联邦划界案编写的建议期间, 必要时答复问题和提出解释。
5. 委员会收到下列文件:
 - 临时议程 (CLCS/L. 14); 该议程经修正通过 (CLCS/33);
 - 2001年12月20日俄罗斯联邦向委员会提出的原划界案, 包括“执行摘要”、“俄罗斯联邦在北极和太平洋大陆架外部界限线定点地理坐标表提案”和“落实俄罗斯联邦在大西洋和太平洋大陆架外部界限的说明地图”;
 - 2002年4月3日向小组委员会提出的补充材料, 包括支持俄罗斯联邦按照1982年《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划定俄罗斯联邦大陆架提案的补充数据和资料;
 - 俄罗斯联邦划定大陆架外部界限提案的补充材料——秘书处于2002年5月15日收到;
 - 委员会关于2001年12月20日俄罗斯联邦提出的关于提议的俄罗斯联邦200海里以外大陆架外部界限资料的建议 (由审议俄罗斯联邦划界案小组委员会编写)。这些建议经小组委员会于2002年6月14日通过, 提交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核可。
6. 会议由联合国秘书长的代表, 主管法律事务厅助理秘书长拉尔夫·萨克林宣布开幕。

7. 萨克林先生在开幕词中代表秘书长祝贺委员会成员当选。他指出委员会对联合国和国际社会极端重要，有助于维持国际关系稳定的事业。

8. 他指出，联合国秘书处过去和现在都一直随时协助委员会执行其职责。联合国法律事务厅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在这一重要任务上负首要责任。

9. 他又指出，委员会上届会议开始审查俄罗斯联邦的划界案，这是重要的一步。这一任务突出说明了一点，就是在审查沿海国提出的关于距离海岸 200 海里以外的大陆架外部界限的每一划界案时，委员会都必须分析大量复杂的大地测量、测深、地震和地球物理数据，以核实支持划界案的地质和地貌条件。

10. 他保证秘书处会同委员会合作，并强调国际社会对委员会成员技能地、独立地履行职责的能力，期望很高。这次审查的结果将证明委员会成员完全独立地、正直地应用其专门知识，在审查划界案期间，讨论时绝无任何政治考虑。成员们的讨论只以《公约》的要求和所提数据和材料的完整和准确为依归。

11. 萨克林先生随后主持委员会新主席的选举。经过协商后，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举 Peter Croker 为主席。委员会还选出三位副主席：Osvaldo Pedro Astiz、Lawrence Folajimi Awosika 和 Mladen Juračić。并选举 Yong-Ahn Park 为报告员。所有这些主席团成员任期都为两年半。

12. 按照委员会规则第 10 条 (CLCS/3/Rev. 3)，委员会每位成员在就职前都须就执行委员会职务作出庄严声明。委员会出席第十一届会议的所有成员在为此举行的一次仪式上作出了此一庄严声明。

13. 在举行此一仪式后，主席提出了议程草案 (CLCS/L. 14)。委员会一位成员建议修正议程，列入培训问题。在无人反对的情况下，通过了经修正的议程 (CLCS/33)。

14. 随后，主席扼要说明工作方案。他说，除了选举主席团成员外，委员会还须改选它的两个常设附属机构的成员：向沿海国提供科学和技术咨询意见常设委

员会和机密性问题委员会；此外还要改选两个不限成员名额的机构的主席，即编辑委员会和培训委员会。他又扼要说明委员会讨论审议俄罗斯联邦划界案小组委员会所编写建议的时间表。

15. 关于两个附属机构，委员会根据区域集团提名，任命下列成员为机密性问题委员会成员：Osvaldo Pedro Astiz、Samuel Sona Betah、Harald Brekke、Abu 反驳 Bakar Jaagar 和 Yuri Borisovitch Kazmin。机密性问题委员会开会选出 Jaafar 先生为主席，Brekke 先生为副主席，Astiz 先生为报告员。

16. 根据区域集团的提名，委员会还任命了下列成员为向沿海国提供科学和技术咨询意见常设委员会的成员：Lawrence Folajimi Awosika、Noel Newton St. Claver Francis、Mihai Silviu German、Philip Alexander Symonds 和 Kensaku Tamaki。常设委员会开会选出 Symonds 先生为主席，Tamaki 先生为副主席，Awosika 先生为报告员。

17. 编辑委员会开会选出 Harald Brekke 先生为主席。培训委员会开会选出 Indurlall Fagoonee 先生为主席。

18. 委员会随即开始讨论小组委员会编写的建议。在这方面，委员会一位成员是 Kazmin 先生认为，按照《公约》附件二第 5 条以及《委员会工作方式》(CLCS/L. 3) 第七节第 16 段的规定，沿海国代表有权参加议事程序，但无表决权。他强调说，讨论建议的会议是该条所述有关程序的一部分，同时，在本案的情况，《公约》的规定应优先于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51 条，因此，在审议和通过对俄罗斯划界案的建议时，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应有权出席委员会的会议。(议事规则第 51 条除其他外，规定“应按照公约附件二第 5 条邀请沿海国派遣代表参加委员会认为有关的程序，但无表决权”。)

19. 主席指出，主席或秘书处没有收到沿海国正式函件，表示希望派遣代表出席议事程序，委员会要实际收到这种函件后才处理这个问题。

20. 其后, 6月26日, 主席经由秘书处收到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的一封信, 其中通知他说, 俄罗斯联邦的一个代表团已到达总部, 以便向委员会新成员说明划界案, 并答复委员会可能就划界案提出的任何其他问题。

21. 在再次讨论沿海国代表参加议事程序的问题时, Kazmin 先生再次提出其主张沿海国代表有权根据《公约》附件二第5条参加议事程序的论点。

22. 但是, 主席表示不同看法, 认为议事规则发挥附件二第5条的规定, 同时, 议事规则很早就已通过, 并且广为散发, 所有国家都已知道。他强调委员会的工作应继续按照议事规则进行。

23. 他进一步指出, 在第十届会议时, 委员会曾两次邀请沿海国代表提出划界案, 小组委员会也曾举行六次协商会议, 由小组委员会成员和沿海国代表互提问题和答复。

24. 此外, 他还着重指出, 议事规则附件二第4条经过2001年5月委员会第九届会议修正后, 规定“委员会和小组委员会应非公开地审议按照公约第七十六条第8款提出的所有划界案, 并应保守机密”。因此, 在目前这一最后阶段, 委员会应在非公开会议上审议和通过建议。

25. 由于无法在此问题上调和这些不同观点并达成协商一致, 主席建议对该事项进行表决, 请各成员回答下列问题: “你是否同意委员会可以在非公开会议上讨论小组委员会和委员会的建议, 并认为这些程序与按照《公约》附件二第5条和《委员会议事规则》第51条邀请沿海国参加的规定是“无关的”?”

26. 在此背景下, 一些成员指出了这一事项具敏感性, 要求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因为《委员会议事规则》第38条规定委员会通常[着重部分是加上]应以举手方式进行表决的, 以无记名投票进行表决的要求得到通过。

27. 在无记名投票时, 共有18名成员出席并参加表决, 其中15票对上述问题作了赞成答复, 3票反对,

没有无效票, 三分之二多数为12票(主席事先裁定所审议的是实质问题)。

28. 举行表决后, 卡兹明先生说, 尽管他接受表决的结果, 但他继续坚持, 并希望记录在案, 这一决定有悖于《公约》附件二第5条的规定。

29. 委员会然后继续在非公开会议上审议小组委员会编写的建议。小组委员会主席卡雷拉先生介绍了小组委员会的工作及建议。他特别指出, 在委员会第十届会议期间, 小组委员会在2002年3月28日成立后就简短审查了该划界案, 并认为审议该划界案需要两个多星期, 并于当日向委员会报告了这情况。他还指出, 2002年4月1日, 小组委员会重新开会, 2002年4月1日至4月12日期间共召开了20次会议。有6次在下午举行的会议专门用于问答式协商, 由小组委员会成员提问, 由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专家小组答复。在审议俄罗斯划界案期间, 小组委员会提出36个问题, 俄罗斯联邦专家队提供了书面答复。

30. 他还指出, 会上提出了许多请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成员澄清的要点, 并请他们提供补充数据和资料。一部分所要求的资料在协商会期间就已提交。2002年5月15日, 通过秘书处向小组委员会提供了其他补充资料。

31. 卡雷拉先生指出, 在进行这些协商后, 小组委员会成员就工作题目为“小组委员会的纲要建议”的文件格式、内容和主要结论达成了协议。小组委员会的不同成员接受了在闭会期间起草该文件不同部分的任务。小组委员会决定, 在2002年6月15日即委员会首届成员的任期结束之前, 于2002年6月10日至14日在纽约重新开会。2002年6月10日这周的整周期间, 小组委员会开会审议收到的新资料, 完成建议定稿。2002年6月14日, 小组委员会在完成工作后通过秘书处向委员会本届会议提交了最后建议。

32. 卡雷拉先生在介绍的第二部分阐述了建议的实质要点。

33. 委员会在进行了一系列审议和非正式协商后, 结束了对小组委员会编写的建议的审查, 并在进行了几

项修正后，协商一致通过了委员会建议。根据《公约》的规定，将通过秘书处以书面形式向提出划界案的沿海国提交委员会建议，并向联合国秘书长提交该建议。

34. 委员会希望记录在案，它特别感谢卡尔·欣茨和伊恩·拉蒙特以应邀专家的身份参加了部分程序。

35. 委员会还决定向委员会的所有前成员发一封感谢信，即发给阿里·易卜拉欣·贝勒塔吉、安德烈·陈沾育、叶室和亲、卡尔·欣茨、伊恩·拉蒙特、基塞古·莱奥·马达拉、丹尼尔·里奥和克里希纳·斯瓦米·拉马钱德兰·斯里尼瓦桑。

36. 在第十一届会议期间，编辑委员会在布雷克先生的主持下开会。布雷克先生在编辑委员会给委员会的报告中说，编辑委员会决定，鉴于委员会的几个基本文件（《议事规则》（CLCS/3/Rev. 3 和 Corr. 1）、《工作方式》（CLCS/L. 3）和《大陆架界限委员会小组委员会内部程序》（CLCS/L. 12））之间有一些差异，将对这些文件进行审查，如有必要，将提出文字上的修正，以使它们一致。不应《科学和技术准则》进行此类审查。此外，同意对程序文件的审查应仅限于文字上的问题，以便消除不一致的地方或让一些条款变得更切合实际；同意这些努力不应导致对这些程序文件的修改。编辑委员会主席将征求大陆架界限委员会成员的意见，并向委员会下届会议提交报告。

37. 培训委员会在法古尼先生的主持下召开了会议。培训工作组主席除其他事项外报告说，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秘书，向工作组提出了有关编写培训手册的情况介绍。秘书还通报工作组说，在协商后，决定手册应以配套资料的形式发行，包括印刷材料和载有地图、数字和互动式材料的光盘。秘书处还进一步通报说，委员会的两名成员布雷克先生和卡雷拉先生已经同意以协调员身份协助秘书处，同时已为制作该手册指定了一些资金。秘书还介绍了为便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编写提交给大陆架界限委员会的划界案和执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 76 条而设立的信托基金的现状和业务情况。

工作组还讨论了其他培训问题和活动，特别是需要一项中长期培训战略计划的问题，其中要特别考虑到发展中沿海国的需要。

38. 委员会主席在题为“其他事项”的议程项目下向委员会通报了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第十二次会议与委员会有关的议事程序以及委员会在该会议上的地位。他指出，会议已给予委员会观察员地位。

39. 委员会的一名成员提及委员会 2000 的公开会议，并向委员会通报说，墨西哥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就《公约》，特别是其中第 76 条的执行情况举行了一系列的吹风会。在此背景下，他提议，委员会应该考虑在将来再举行一次公开会议。委员会成员赞同这一提议，并同意，特别考虑到规划的必要性，将在下届会议上讨论举行这一公开会议的方式。

40. 委员会还讨论了下几届会议的时间和地点。鉴于委员会已完成其有关对俄罗斯联邦联邦划界案的提议方面的工作，它决定不再举行原排定于 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30 日举行的会议。

41. 它还决定，2003 年举行两届会议，2003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2 日召开第十二届会议，如果有提交给委员会的划界案，小组委员会将随后举行为期两周的会议。排定于 2003 年 8 月 25 日至 29 日举行第十三届会议。

42. 联合国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和法律顾问汉斯·科雷尔先生在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的最后一次会上讲话。他对新当选的成员表示欢迎，并表示他支持委员会的重要工作。他保证，尽管预算拮据，但秘书处将继续尽力向委员会提供所需要的服务和技术支助。

43. 最后，委员会再次感谢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工作人员、口笔译人员和其他工作人员为本届会议提供协助和服务。